

辽宁省教育厅办公室

转发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 2024 年高校 思想政治工作骨干在职攻读博士学位 专项计划工作的通知

省内各高校:

现将《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 2024 年高校思想政治工作骨干在职攻读博士学位专项计划工作的通知》(教思政厅函〔2024〕3 号)转发给你们,请按照通知要求,组织好相关推荐工作。

一、各高校要广泛宣传、积极组织、推荐优秀思想政治工作骨干报考。需严格执行报考条件要求,加强对本校推荐报考人员的审核把关,不得自行放宽条件,严禁弄虚作假,并对所有报考人员进行统一公示。

二、各委托招生培养单位要认真落实招录要求,安全细致做好命题、制卷、保管以及考试现场管理、评卷等各环节工作,强化对考生报考资格审核,确保公平公正。

三、资格审核需提供材料如下:

1. 附件 2 审查表原件一式 3 份,加盖学校相关部门公章;

2. 申报人学位、学历证明复印件（硕士），专职从事党务或思政工作起始时间（精确到月）及年限证明材料各 1 份（可由学校统一开具证明，并加盖学校公章）。

3. 公示文件或网站公示截图复印件 1 份。

上述材料须学校相关部门统一汇总送审，本年度不接受个人送审。

四、经资格审查通过的报考人员方可报名考试，省教育厅集中审核时间为 2024 年 3 月 11 日至 3 月 15 日，过时不予补办。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辽宁省教育厅思想政治工作处 张潇，024-86912466。

审核地址：沈阳市皇姑区崇山东路 46-1 号，省教育厅 806 室。

附件：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 2024 年高校思想政治工作骨干在职攻读博士学位专项计划工作的通知（教思政厅函〔2024〕3 号）



教育部办公厅

教思政厅函〔2024〕3号

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 2024 年高校思想政治工作骨干在职攻读博士学位专项计划工作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有关部门（单位）教育司（局），部属各高等学校、部省合建各高等学校，高校思想政治工作队伍培训研修中心：

为进一步加强高校思想政治工作队伍建设，按照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的意见》、《普通高等学校辅导员队伍建设规定》（教育部令第43号）的要求，教育部决定在2024年继续实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骨干在职攻读博士学位专项计划。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专项性质

高校思想政治工作骨干在职攻读博士学位专项计划为定向培养招生计划，含在教育部、国家发展改革委下达的2024年博士生招生总规模内（具体招生计划见附件1）。专项计划涵盖马克思主义理论、党史党建、心理学、管理学、国家安全学等相关专业，招生计划不得挪作他用。

二、招录要求

（一）各省（区、市）党委教育工作部门要向本地区高校广

泛宣传相关政策，积极组织推荐综合素质高、工作能力强、善于科研创新且有志于长期从事高校思想政治工作和党务工作的骨干报考，并做好资格审查工作。各委托招生培养单位所在省（区、市）党委教育工作部门要对招生录取工作进行把关。

（二）各高校要着眼整体推进思想政治工作队伍建设，统筹好本校辅导员、党政干部和共青团干部、心理咨询教师等人员的报考推荐工作，真正把热爱思想政治工作、有志于长期从事思想政治工作的骨干选拔出来。对于报考专项计划的专职辅导员，要结合培养目标制定专项培养管理方案，确保培养对象在就读期间及毕业后一定年限内持续从事专职辅导员工作。

（三）各委托招生培养单位要根据高校思想政治工作和党务工作队伍的培养目标，确定相应的考核内容、方式和办法。严格执行教育部有关博士研究生招生的相关规定，确保命题、制卷、保管以及考试现场管理、评卷等各个环节公平公正，维护专项计划的良好声誉。

（四）各委托招生培养单位要加强复试工作，由招生培养单位及其所在省级教育工作部门、所在学校共同组织复试。要组织包括指导教师在内的五人及以上复试小组，根据学科的培养要求、高校思想政治工作和党务工作性质和特点，考察培养对象的综合素质，结合考生考试成绩与工作实绩，择优录取，并对考生资格进行复查。

（五）各委托招生培养单位招收专职辅导员的比例须占招生计划数的70%以上，专职辅导员的界定以《普通高等学校辅导员队伍建设规定》为准，当各招生培养单位至少应招收专职辅导员

数不是整数时，分别按计划数的 70%四舍五入计算。严格控制招收的本校生源数量，计划数为 5 个及以下的最多招收本校生源 1 人，计划数为 6 个及以上的最多招收本校生源 2 人。招生人数为 9 人的招生培养单位，原则上应有 1 个以上的名额招录西藏、青海、宁夏等省份的生源。

（六）各委托招生培养单位要严格按照专项计划要求进行招生，不得放宽条件或调整名额。在正式录取前，须再次审核考生报考资格，并将拟录取名单报教育部（思想政治工作司）备案审核，在备案通过后方可公示录取名单。

（七）各委托招生培养单位要紧密结合专项计划的培养方向制定培养方案，就招生对象、培养目标、课程设置、学分要求、学习年限与培养方式、理论与实践、学位论文与学位授予等予以明确规定。创新人才培养模式，鼓励具有丰富实践经验、扎实理论功底等方面的专家联合组成导师团队，在加强系统理论教育的同时强化符合专职辅导员岗位特点的实践能力提升项目设计，多维度增强专项计划培养对象综合素质。

三、报考条件

（一）报考人员须专职从事高校党务或思想政治工作，且在职在岗，高校思政课教师另执行其他专项计划，不在此范畴。报考人员由所在学校思政（或党务）工作部门、人事部门进行资格审核并出具推荐意见，所在地省级党委教育工作部门要做好审核把关（资格审查表见附件 2）。

（二）截至相应高校博士研究生报名之日，报考人员应专职从事高校党务或思想政治工作满 3 年，且具有硕士学位，有 2 名

具有相关学科的副教授及以上职称（或相当职称）的专家推荐，本科、硕士所学专业不受限制。年龄不超过45周岁〔1979年1月1日（含）以后出生〕，身体健康状况符合报考招生培养单位规定的体检要求。

四、联系方式

（一）各委托招生培养单位联系方式（见附件3）。

（二）教育部思想政治工作司宣传教育处

联系电话：010-66092064 010-66096328

附件：1.2024年高校思想政治工作骨干在职攻读博士学位专项计划

2.2024年高校思想政治工作骨干在职攻读博士学位报考资格审查表

3.2024年高校思想政治工作骨干在职攻读博士学位招生培养单位联系方式

教育部办公厅

2024年2月1日

(此件主动公开)

部内发送：有关部领导，办公厅

教育部办公厅

2024 年 2 月 2 日印发

附件 1

2024 年高校思想政治工作骨干在职攻读
博士学位专项计划

省(区、市)	单位	博士培养学科							2024 年计划数
		马克思主义理论	党史党建	公共管理	管理科学与工程	发展与教育心理学	应用心理学	国家安全学	
北京	中国人民大学	2	/	/	/	/	/	/	2
	北京师范大学	4	2	1	/	1	/	/	8
	中央财经大学	4	/	/	/	/	/	/	4
	北京科技大学	4	/	/	/	/	/	/	4
	北京化工大学	/	/	/	2	/	/	/	2
天津	南开大学	5	1	/	/	/	/	1	7
	天津师范大学	1	/	/	/	2	1	/	4
河北	河北师范大学	4	/	/	/	/	/	/	4
山西	山西大学	3	/	/	/	/	/	/	3
内蒙古	内蒙古大学	3	/	/	/	/	/	/	3
辽宁	大连理工大学	3	/	/	/	/	/	/	3
	大连海事大学	3	/	/	/	/	/	/	3
	辽宁大学	3	/	/	/	/	/	/	3
吉林	吉林大学	3	/	/	/	/	/	/	3
	东北师范大学	7	2	/	/	/	/	/	9
黑龙江	东北林业大学	2	/	/	/	/	/	/	2
	哈尔滨师范大学	5	/	/	/	/	/	/	5
上海	复旦大学	1	1	2	/	/	2	2	8
	上海交通大学	2	/	2	/	/	/	/	4
	华东师范大学	3	/	/	/	1	1	/	5
	上海大学	2	/	/	/	/	/	/	2
	华东政法大学	/	/	3	/	/	/	/	3
江苏	中国矿业大学	4	/	/	/	/	/	/	4
	南京师范大学	6	/	/	/	1	/	/	7
	江苏大学	/	/	/	3	/	/	/	3
	扬州大学	/	3	/	/	/	/	/	3
浙江	浙江大学	5	/	1	/	2	/	/	8
安徽	合肥工业大学	/	/	/	4	/	/	/	4
	安徽师范大学	5	/	/	/	/	/	/	5

省(区、市)	单位	博士培养学科							2024年计划数
		马克思主义理论	党史党建	公共管理	管理科学与工程	发展与教育心理学	应用心理学	国家安全学	
福建	厦门大学	3	/	/	/	/	/	/	3
	福建师范大学	5	/	/	/	1	/	/	6
江西	江西师范大学	3	/	/	/	1	1	/	5
	南昌大学	3	/	/	/	/	/	/	3
山东	山东大学	3	3	2	/	/	/	/	8
	山东师范大学	2	/	/	/	1	/	/	3
河南	郑州大学	5	/	1	/	/	/	/	6
	河南师范大学	2	1	/	/	/	/	/	3
	河南大学	2	/	/	/	/	/	/	2
湖北	武汉大学	8	1	/	/	/	/	/	9
	华中科技大学	3	/	/	/	/	/	/	3
	中国地质大学(武汉)	1	/	2	/	/	/	/	3
	华中师范大学	6	/	/	/	1	/	/	7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	/	/	1	/	/	/	2	3
湖南	中南大学	5	/	/	/	/	/	/	5
	湖南大学	3	/	/	/	/	/	/	3
	湖南师范大学	2	/	/	/	1	1	/	4
	湘潭大学	3	/	/	/	/	/	/	3
广东	中山大学	4	/	2	/	/	1	/	7
	华南理工大学	2	/	/	/	/	/	/	2
	华南师范大学	4	/	/	/	1	/	/	5
广西	广西师范大学	4	2	/	/	/	/	/	6
海南	海南师范大学	3	/	/	/	/	/	/	3
重庆	西南大学	8	/	/	/	/	/	/	8
	西南政法大学	/	/	/	/	/	/	3	3
四川	四川大学	4	/	/	/	/	/	/	4
	电子科技大学	4	/	/	/	/	/	/	4
	西南交通大学	4	/	/	/	/	/	/	4
	西南财经大学	2	/	/	/	/	/	/	2
贵州	贵州大学	/	/	/	2	/	/	/	2
	贵州师范大学	2	/	/	/	/	/	/	2
云南	云南大学	4	/	/	/	/	/	/	4
西藏	西藏大学	1	/	/	/	/	/	/	1
陕西	西安交通大学	3	/	1	1	/	/	/	5
	陕西师范大学	5	/	/	/	1	1	/	7
	西北工业大学	3	/	/	/	/	/	/	3
	西安科技大学	2	/	/	/	/	/	/	2

省(区、市)	单位	博士培养学科							2024年计划数
		马克思主义理论	党史党建	公共管理	管理科学与工程	发展与教育心理学	应用心理学	国家安全学	
甘肃	兰州大学	2	1	/	/	/	/	/	3
	西北师范大学	5	/	/	/	1	/	/	6
青海	青海民族大学	2	/	/	/	/	/	/	2
宁夏	宁夏大学	/	/	/	/	/	2	/	2
新疆	新疆大学	5	/	/	/	/	/	/	5
	新疆师范大学	4	/	/	/	/	/	/	4
合计	72	220	17	18	12	15	10	8	300
		300							

附件 2

2024 年高校思想政治工作骨干在职攻读
博士学位报考资格审查表

姓 名		性 别			
政治面貌		出生日期			
工作学校		工作院系 (部门)			
民 族		身份证号			
专业技术 职 务		行政职务			
毕业学校		最后学位		最后学历	
毕业专业		毕业日期		专职从事 党务或思 政工作年 限	
工作岗位 和 工作简历					
邮寄地址 及 电 话					
获奖情况:					
工作学校思政(或党务) 工作部门推荐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工作学校人事部门推荐 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省级党委教育工作部门 职能处室审核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3

2024 年高校思想政治工作骨干在职攻读 博士学位招生培养单位联系方式

序号	单位	联系人	联系方式
1	中国人民大学	孙琳君	010-62513732
2	北京师范大学	马 洁	010-58807039
3	中央财经大学	师桂桢	010-62289034
4	北京科技大学	许婵媛	010-62334199
5	北京化工大学	孙慧轩	010-80191030
6	南开大学	常春阳	022-23494848
7	天津师范大学	李科震	022-23766157
8	河北师范大学	张玉杰	0311-80789572
9	山西大学	王锦慧	0351-7011714
10	内蒙古大学	阮宏伟	0471-4992114
11	大连理工大学	张羽飞	0411-84709925
12	大连海事大学	郑 哲	0411-84723840
13	辽宁大学	薛 峰	024-62202530
14	吉林大学	李鸣欣	0431-85166890
15	东北师范大学	张博岩	0431-85099705
16	东北林业大学	温 雅	0451-82190710
17	哈尔滨师范大学	李宇欣	0451-88060189
18	复旦大学	樊廷建	021-55664289
19	上海交通大学	王 锦	021-34206123
20	华东师范大学	褚书地	021-54344721
21	上海大学	玄其飞	021-66134020
22	华东政法大学	李尧珏	021-62071885
23	中国矿业大学	刘莹玉	0516-83590057
24	南京师范大学	刘姝言	025-85891675
25	江苏大学	马理军	0511-88780086
26	扬州大学	宋 宽	0514-87979213
27	浙江大学	何 姗	0571-87073220

序号	单位	联系人	联系方式
28	合肥工业大学	吕 顺	0551-62901228
29	安徽师范大学	章 珺	0553-5910531
30	厦门大学	宗续春	0592-2186986
31	福建师范大学	谢小芬	0591-22867822
32	江西师范大学	廖海波	0791-88120608
33	南昌大学	陈世中	0791-83969336
34	山东大学	田丹丹	0531-88366713
35	山东师范大学	孙 峰	0531-86180869
36	郑州大学	马一茗	0371-67739616
37	河南师范大学	刘 松	0373-3328878
38	河南大学	宋根鑫	0371-22869091
39	武汉大学	韩 炜	027-68752521
40	华中科技大学	闵 迪	027-87542325
41	中国地质大学（武汉）	洪 军	027-67884552
42	华中师范大学	张 琪	027-67868143
43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	张玉婷	027-88386706
44	中南大学	余 超	0731-88836820
45	湖南大学	谭雅靓	0731-88823227
46	湖南师范大学	李 斯	0731-88872050
47	湘潭大学	吴 双	0731-58292051
48	中山大学	李 莉	020-84111767
49	华南理工大学	冯彦武	020-87113401
50	华南师范大学	董海军	020-85210042
51	广西师范大学	陆 松	0773-5833630
52	海南师范大学	陈 霆	0898-65893907
53	西南大学	谢 忱	023-68367494
54	西南政法大学	穆 越	023-67258892
55	四川大学	李 洁	028-85404219
56	电子科技大学	马 亮	028-61830260
57	西南交通大学	刘 波	028-66367130
58	西南财经大学	刘若兰	028-87092886
59	贵州大学	程 颖	0851-88292217
60	贵州师范大学	张新栋	0851-83227112
61	云南大学	王海玉	0871-65918231
62	西藏大学	边 旦	0891-6405192

序号	单位	联系人	联系方式
63	西安交通大学	宓 欣	029-82665565
64	陕西师范大学	何 妍	029-81530829
65	西北工业大学	王 影	029-88494042
66	西安科技大学	陈 霖	029-83858215
67	兰州大学	于 成	0931-8912168
68	西北师范大学	仙玉莉	0931-7970325
69	青海民族大学	马如林	0971-8237294
70	宁夏大学	王舒琪	0951-2061096
71	新疆大学	李桂林	0991-8581001
72	新疆师范大学	陈 玲	0991-4112504